

关于对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16】第 24 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4 日，《上海证券报》刊登了题为《金枪鱼钓买壳东方钽业 曾涉嫌环保违规折戟港股 IPO》的文章。文章称，你公司拟重组标的大连远洋渔业金枪鱼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枪鱼钓”）曾于 2014 年以中国金枪鱼产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名义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后因涉嫌环保违规被有关监管部门叫停，最终选择了撤销上市申请。

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上述媒体报道的内容进行核实。若属实，请说明上述事项对你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产生的影响及其解决措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否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第（一）项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的规定。请你公司、独立董事和独立财务顾问对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发表明确意见。请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前将相关说明材料报送至我部。

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16年3月4日